

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

一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世嘉科技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、电话通知等方式通知了全体独立董事，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独立董事张瑞稳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应出席独立董事 2 人，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2 人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人数、审议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制度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独立董事认真讨论，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，且该等议案尚需提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，具体如下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我们认为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，有利于实现资源共享，发挥各自所属业务领域的特长，形成业务协同效应；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交易价格参照同期市场价格确定；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、财务情况产生不利影响；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，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；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因此，我们同意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，并同意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关联方为子公司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我们认为：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有利于降低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风险，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、财务情况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，并同意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.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我们认为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建立了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，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，具有较强的投资者保护能力；在以往与公司的合作过程中，其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，对规范公司财务运作起到了建设性的作用；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，其严格遵循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》，勤勉、尽职、公允、客观地发表审计意见；本次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并同意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》之签字页）

独立董事（签名）：

夏海力

张瑞稳

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